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摘要

	二零零四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三年 百萬港元	變動
營業額	3,494	1,107	+216%
股東應佔溢利	400	101	+298%
每股盈利(仙)	8.92	2.66	+235%

- 溢利上升298%，至400,000,000港元
- 擴充運油船隊載運量171%至2,640,000噸
- 收購石油貿易／供應業務
- 積極拓展石油倉儲及分銷業務
- 派發股息每股1.00港仙

行政總裁報告

二零零四年為泰山蓬勃增長及銳意革新的一年。集團擴展業務以配合急速上升的石油服務需求，投資資產以確保集團業務日後能不斷強勁增長和擴展，同時引進新管理層架構，以帶領泰山業務至下一個發展階段。踏入二零零五年，我們深信集團之業務和盈利將能保持急速發展。

財務表現

年內集團營業額為3,494,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三年上升216%。股東應佔純利增加298%至400,000,000港元。集團建議派發股息每股1.00港仙，佔集團純利12%（二零零三年：無）。

業務概覽

二零零四年的市況有利泰山的業務發展。泰山在亞洲能源市場佔據獨特地位，區內（特別是中國）對進口石油的需求不斷增加，帶動集團業務急速發展。年內亞洲的石油需求量增加5.2%至每天23,560,000桶。需求增長主要是原油進口量增加，例如中國原油進口量便較二零零三年增加35%，達120,000,000噸。隨著內地經濟急速增長，中國於一九九三年成為石油淨進口國，自此石油進口量有增無減。

年內市道暢旺，泰山客戶的需求極為殷切。泰山已與多家主要原油進口商簽訂大額的長期運油合約。憑著與客戶的良好關係，集團只需提升運輸能力應付需求，即可保持業務增長無間。

因此，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將船隊規模擴大數倍。我們於二月以57,400,000美元（448,000,000港元）收購 Neptune Orient Lines Limited 旗下的 Neptune Associated Shipping Pte. Ltd. (“NAS”)，為船隊增添20艘小型至中型油輪，令總載重量增加110,812噸，並加強了泰山的船隊管理能力。年內，集團購入或租用了七艘總載重量為1,831,136噸的超級油輪（「超級油輪」）。作出上述收購及扣除被出售的船隻後，集團的船隊在十二個月內增添了26艘油輪，而總載重量更飆升近兩倍至2,640,000噸。截至年底為止，泰山已成為亞洲區最大的石油運輸公司之一，而集團的石油運輸量亦相應增至6,400,000噸，較二零零三年增長31%。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來自運輸的收入及貢獻分別上升190%及400%，至908,000,000港元及432,000,000港元。而 NAS 則分別於年內為集團帶來257,000,000港元及36,000,000港元的營業額和分類業績貢獻。

年內，泰山的倉儲業務亦表現理想。在上半年度，由於在馬來西亞的兩座浮動油庫（「浮動油庫」）之其中一座因年歷已久而被出售，令集團的倉儲量減半。因此，年內的倉儲收入由二零零三年的56,000,000港元下降至37,000,000港元，但盈利貢獻仍穩企於16,000,000港元，較二零零三年的18,000,000港元只出現輕微下調。集團正積極物色合適的替換船隻，以重達原有的倉儲量。這座浮動油庫為同類中少數獲馬來西亞政府認可的浮動油庫，在繁忙的新加坡港以外提供一個極具競爭力的倉儲選擇。

然而，由於集團正在發展中國的岸上倉儲設施，故浮動油庫的運作規模料將相應縮減。泰山於去年一月與浙江嵊泗海鑫石油有限公司簽署意向書，成立一家合營企業，在鄰近中國上海的洋山深水港興建及經營一個名為「上海洋山石化倉儲基地」的大型倉儲及轉運設施。此基地的最終總儲存量將高達2,500,000立方米，能停泊100,000噸級油輪，並為中國最大的油產品倉庫。合營企業的細節即將敲定，並預期於二零零五年開始動工。

在開發洋山項目之前，集團已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在廣東省廣州鄰近的南沙，及福建省泉州鄰近的湄州灣發展兩個倉儲項目。這兩個項目已開始動工，工程進度亦令人滿意。南沙項目第一期約370,000立方米的倉庫預期於二零零六年中竣工及投入運作，其最終總儲存量將達1,000,000立方米。福建項目第一期500,000立方米的倉庫將於二零零六年下旬完成及投入運作。該設施之最終總儲存量將達1,500,000立方米。

二零零四年，泰山開辦船舶加油服務，踏出發展石油分銷業務的第一步，以便配合其物流及貿易／供應業務。集團於六月與加德士旗下的 FAMB (燃料及海運市場推廣業務單位) 簽訂一連串業務合約，運用通過收購 NAS 而獲得的三艘加油駁船，進軍龐大的新加坡市場。集團亦於同月下旬開展香港的船舶加油業務。集團於新加坡及香港兩地的市場均取得理想進展，該等業務於年內的收入和貢獻分別為1,267,000,000港元和8,000,000港元。

由於整體市道暢旺，加上集團積極擴充營運規模，石油貿易／供應業務於二零零四年表現良好。收入較二零零三年增加104%，至1,281,000,000港元，而溢利貢獻亦上升89%至7,000,000港元。

於去年十二月，集團的獨立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一致通過收購控股股東的石油貿易／供應業務。此項交易的代價為195,000,000港元，全數以股票支付。此代價相當於該業務二零零四年的估計盈利的4.2倍。購入該項業務後，泰山除享有現有合約的權益以及客戶資料外，更同時吸納一群資深人員，令其在新加坡的業務規模急速擴展。該收購能即時提升泰山的石油貿易／供應業務的規模，讓集團受惠於亞洲石油產品的蓬勃需求增長，並能更有效地滿足客戶要求。

企業發展

集團企業方面亦取得多項重要發展。集團於一月向投資者，包括多家機構成功配售4.5億股股份，集資共392,000,000港元，用以應付業務急速發展的需要。此外，集團向主要股東 Great Logistics Holdings Limited (“Great Logistics”) (為 Titan Oil Pte. Ltd. 的全資附屬公司) 發行1.846億股股份，作為泰山投資於福建倉儲發展項目的代價。隨後，集團於十二月向 Great Logistics 發行合共2.781億股股份，作為收購其石油貿易／供應業務的代價。

我們於五月將泰山(集團)控股有限公司易名為泰山石化集團有限公司，反映集團日後的發展路向由目前的原油及石油產品業務擴展至石化業務，並會進一步發展下游分銷業務。與此同時，集團亦就此展開廣泛的品牌革新計劃，確保集團的形象能更貼切地反映其國際性業務的經營實況。

集團於二零零四年亦展開了一項重要的部署，透過改革泰山的企業架構，更有效地管理未來的業務發展。集團增聘了多位極具經驗及才能的高級管理人員，又在一家知名的國際顧問公司協助下設計了一個更能鞏固未來發展的企業架構和管理系統及程序。在二零零五年，集團將繼續物色有能力之專才加入集團不斷擴展的團隊，並將尋求強化業務經營的方法。

展望

展望二零零五年，用家需求將保持強勁，進一步推動集團的業務繼續增長。

在石油運輸方面，蓬勃的市道將支持業務持續增長。據 International Energy Agency 估計，全球每天的石油需求量將增加1,300,000桶，而中國的石油需求量更預期由每天6,300,000桶增至每天6,700,000桶，並主要透過進口石油來滿足此增長。集團預期本年度之超級油輪整體供應量將溫和增長，以配合預期的需求增加。基於有利的供求局面，預料超級油輪的運費將由二零零五年一月的短暫低位大幅回升，並維持於穩健水平。

泰山擁有十艘超級油輪，並已建立穩固的客戶基礎和訂有多份長期合約，因此，我們預期集團石油運輸業務的貨運量、收入和盈利能力將繼續強勁增長。集團計劃進一步擴充超級油輪和成品油輪的載運量，以配合新增的客戶需求，並爭取更多長期運輸合約。

倉儲業務方面，預期對浮動油庫服務的需求將保持強勁。集團正積極物色合適的替換船隻，以取代去年被撤銷的浮動油庫。集團在中國內地的三個倉儲設施項目將繼續施工，確保如期於二零零六年及二零零七年完成。

隨著服務需求的上升和營運規模的擴展，分銷業務將會受惠。新加坡 Marine and Port Authority (“MPA”) 估計，新加坡市場對加油服務的需求將由二零零四年的每月1,800,000噸增至二零零五年的每月2,200,000噸。鑑於 MPA 已決定不調升加油駁船的港口費，而新加坡財政部長已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撤銷持牌加油駁船業務的銷售稅，當地的經營環境看來對集團有利。此外，泰山將加強在新加坡和香港的市場推廣及加油船舶業務的宣傳工作，以吸引更多客戶和提升業務利潤。隨著中國之三個倉儲設施投入運作後，集團亦有意伸展船舶加油業務至中國各主要沿岸市場。

隨著集團的業務和客戶基礎全面擴展，石油貿易／供應業務將會受惠。在未來一年，集團的主要工作是將現有和新收購的業務合併為一個效益超卓的營運單位，以盡量提高盈利能力，同時保持審慎的風險管理。尤其是我們計劃在增值服務的基礎上發展全面的物流業務，以降低營運成本和改善邊際利潤。

因此，我們預期泰山集團將於二零零五年續創佳績。我們將繼續推進整體的盈利能力，並擴展盈利基礎至涵蓋原油運輸以外的石油產品運輸、倉儲和分銷業務，我有信心集團將繼續為股東帶來豐厚回報。

行政總裁

張震遠 太平紳士

香港，二零零五年二月十五日

綜合損益賬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2		
持續業務		3,493,565	996,349
終止業務		—	110,787
		<u>3,493,565</u>	<u>1,107,136</u>
銷售成本		<u>(3,006,479)</u>	<u>(973,306)</u>
毛利		487,086	133,830
其他收入		7,382	5,189
出售船舶收益		63,430	—
銷售及分銷開支		—	(4,954)
行政開支		(115,382)	(31,002)
出售終止業務收益		—	963
		<u>442,516</u>	<u>104,026</u>
經營業務溢利	4	442,516	104,026
財務成本		<u>(39,608)</u>	<u>(2,895)</u>
除稅前溢利／(虧損)			
持續業務		402,908	103,616
終止業務		—	(2,485)
		<u>402,908</u>	<u>101,131</u>
稅項	5		
持續業務		(2,450)	(469)
終止業務		—	(144)
		<u>(2,450)</u>	<u>(613)</u>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溢利		400,458	100,518
少數股東權益		—	(6)

	附註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股東應佔經常業務溢利淨額		<u>400,458</u>	<u>100,512</u>
股息 — 擬派末期股息	6	<u>48,462</u>	<u>—</u>
每股盈利	7		
基本		<u>8.92港仙</u>	<u>2.66港仙</u>
攤薄		<u>8.85港仙</u>	<u>2.66港仙</u>

附註：

1. 編製之基準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多項全新及經修訂的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以及香港會計準則（以下統稱為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一般於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年度生效。本集團於編製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時，並無提早採納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本集團已就該等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之影響進行評估，惟尚未能斷定該等新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對其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會否造成重大影響。

本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同時包括會計實務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所編製。財務報表均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

2. 營業額

營業額指售出貨品之發票值減去退貨及貿易折扣後之淨額，以及提供船舶加油服務之收入、提供石油運輸服務及石油倉儲業務之收入總額。去年，本集團之營業額包括由製造及銷售服飾所得之售出貨品之發票值淨額。此項業務已於去年終止。本集團內公司間之所有重大交易已於綜合賬中對銷。

3. 分類資料

分類資料以兩種分類方式呈報：(i)按業務分類之主要申報基準；及(ii)以地區分類之次要申報基準。

本集團的業務按照其不同的操作模式及提供的產品與服務，分別按照不同的架構及管理模式運作。本集團旗下的每個業務分類代表不同的策略性業務單位，其個別提供的產品與服務均受獨立的收益及風險所管制，個別業務亦與其他單位完全不同。業務分類的簡要資料如下：

持續業務：

- (i) 石油產品貿易／供應；
- (ii) 提供物流服務（包括石油運輸及石油倉儲）；及
- (iii) 提供船舶加油服務；

終止業務：

(i) 製造及銷售服飾(已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九日終止)。

在釐定本集團地區分類時，收入乃按照顧客所在地分類。

(a) 業務分類

下表顯示截至二零零四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按業務分類之收入及業績。

	持續業務						終止業務						綜合	
	石油產品貿易/供應		提供物流服務				提供船舶加油服務		製造及銷售服飾		對銷			
			石油運輸		石油倉儲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收入：														
來自對外客戶之收益	1,284,458	627,919	907,862	312,894	37,148	55,536	1,267,097	—	—	110,787	—	—	3,493,565	1,107,136
分類間收益	—	—	23,375	25,834	1,638	5,023	38,880	—	—	—	(63,893)	(30,857)	—	—
	<u>1,284,458</u>	<u>627,919</u>	<u>931,237</u>	<u>338,728</u>	<u>38,786</u>	<u>60,559</u>	<u>1,305,977</u>	<u>—</u>	<u>—</u>	<u>110,787</u>	<u>(63,893)</u>	<u>(30,857)</u>	<u>3,493,565</u>	<u>1,107,136</u>
分類業績	<u>6,540</u>	<u>3,462</u>	<u>431,688</u>	<u>86,335</u>	<u>16,143</u>	<u>17,551</u>	<u>7,518</u>	<u>—</u>	<u>—</u>	<u>(1,508)</u>	<u>—</u>	<u>—</u>	<u>461,889</u>	<u>105,840</u>
利息收入及未分配收益													5,305	4,709
未分配開支													(24,678)	(6,523)
經營業務溢利													442,516	104,026
財務成本													(39,608)	(2,895)
除稅前溢利													402,908	101,131
稅項													(2,450)	(613)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溢利													400,458	100,518
少數股東權益													—	(6)
股東應佔經常業務溢利淨額													<u>400,458</u>	<u>100,512</u>

(b) 地區分類

下表顯示本集團按地區分類之收入資料。

	中國		其他亞太地區之國家		美洲		綜合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四年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類收入：								
來自對外客戶之收益	<u>752,422</u>	<u>516,593</u>	<u>2,741,143</u>	<u>548,444</u>	<u>—</u>	<u>42,099</u>	<u>3,493,565</u>	<u>1,107,136</u>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十一日訂立協議，以總代價約139,911,000港元出售其成衣業務。此交易已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九日完成，並就披露而言被分類為終止業務。

分類資料中之若干比較款額已重新載列及重新分類，以符合本年度之呈報方式。

4. 經營業務溢利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已售存貨成本	2,522,856	723,122
已提供服務成本	483,623	250,184
折舊	96,560	10,797
無形資產攤銷	2,597	1,605
商譽攤銷	740	—
出售船舶以外之固定資產虧損	352	—
出售固定資產收益	—	(169)
出售終止業務收益	—	(963)
利息收入	(979)	(259)

5.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以年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作出撥備(二零零三年：17.5%)。其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之現有法律、詮釋及慣例按當時之稅率計算。其餘附屬公司大都於新加坡註冊，現行稅率為20%(二零零三年：22%)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本期 — 香港		
本年度稅務支出	1,243	46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63)	—
本期 — 其他地區		
本年度稅務支出	4,381	144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120)	—
遞延	(891)	—
本年度稅務總支出	2,450	613

6. 股息

	二零零四年 千港元	二零零三年 千港元
擬派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1.00港仙(二零零三年：無)	48,462	—

本年度之擬派末期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

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年內股東應佔經常業務純利約400,45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00,512,000港元)及於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4,489,164,742股(二零零三年：3,782,340,019股)計算。

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股東應佔經常業務純利約400,458,000港元(二零零三年：100,512,000港元)計算。該項計算所採用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包括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年內已發行之4,489,164,742股(二零零三年：3,782,340,019股)普通股，加上假設所有購股權已於年內視作行使而以無償方式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6,759,265股(二零零三年：2,091,066股)。

配售股份

本公司於二零零四一月十三日按每股作價0.92港元配售450,000,000股新股，所得款項淨額392,000,000港元，其中270,000,000港元撥作收購用於船舶加油或運輸之船舶，81,000,000港元撥作開發陸上石油倉儲設施，其餘41,000,000港元則撥作本集團之營運資金。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得款項270,000,000港元已全數用作收購船舶，其中129,000,000港元及141,000,000港元分別用作收購 NAS 以及三艘超級油輪。在用於陸上石油倉儲設施之81,000,000港元當中，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動用26,000,000港元。

本集團之資本架構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以內部所得現金及由香港及新加坡之銀行提供之有期貸款與貿易融資信貸作為大部份營運資金。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為400,423,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1,332,000港元)及已質押存款43,912,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包括432,000,000港元等值之美元、8,000,000港元等值之新加坡元、1,000,000港元等值之人民幣及3,0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附息銀行借款906,2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8,700,000港元)，全為浮息美元借款。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240,600,000港元之銀行借款將於一年內到期。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銀行信貸以43,900,000港元現金存款、賬面值1,140,500,000港元之船舶及若干附屬公司之已發行股份擔保。

此外，為收購 NAS，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與星展銀行有限公司於二零零四年三月十六日就38,500,000美元有期貸款及循環信貸安排訂立貸款協議，其中26,500,000美元以 Great Logistics 所持之500,0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作為抵押。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為982,2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73,300,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比率為1.83(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81)。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為3,010,1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55,100,000港元)，銀行借款總額為906,2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8,700,000港元)，應付融資租賃款項則為182,7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本集團之負債資產比率(以銀行借款總額及應付融資租賃款項除以總資產計算)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0.36(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13)。負債資產比率之變動，主要為年內就收購NAS及超級油輪而增加之銀行信貸所致。

本集團之業務合約主要以美元結算。本集團之申報貨幣為港元，由於年內美元兌港元之滙兌穩定，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外滙波動風險。年內，本集團並無以任何財務工具作對沖用途，本集團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未到期之對沖工具。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若干附屬公司所獲銀行信貸向銀行作出擔保，而有關銀行信貸已動用約943,631,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3,834,000港元)。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就提供船舶加油業務向供應商作出總額46,80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之擔保，而本公司一間附屬公司已動用20,660,000港元(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或然負債(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僱員

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新加坡、香港及中國內地僱用約140名僱員，而在本集團船隊及浮動油庫僱用約600名船員。酬金方案(包括底薪、花紅及實物利益)乃參考市場薪酬指標及個人資歷而釐定，並根據個人表現評估每年進行檢討。此外，本集團於年內向集團若干僱員及董事授出購股權。

股息

董事會建議向股東派發末期股息每股1.00港仙(二零零三年：無)。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將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九日至二零零五年五月六日(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擬派末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五年五月十八日派付。為符合資格獲取末期股息，股東最遲須於二零零五年四月二十八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登捷時有限公司以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56號東亞銀行港灣中心地下。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證券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上市證券。

最佳應用守則

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概無任何資料可合理顯示本公司在回顧年度並無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守則」）。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特定任期，惟須遵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輪流退任及重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須遵守之守則

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期間，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其本身操守準則。根據本公司向全體董事所作之具體查詢，董事於回顧年度內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規定之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最佳應用守則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以審閱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控制。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並認為該等財務報表乃符合適用之會計準則、上市規則及有關法例之規定，並已作出充份披露。

財務資料全部詳情

本公司載有上市規則附錄16第45(1)至45(3)段所規定之資料之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刊登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 www.hkex.com.hk。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蔡天真先生、張震遠太平紳士、黃少雄先生及李耀隆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章士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鴻儒先生、譚惠珠太平紳士及黃光漢太平紳士。

* 僅供識別

請同時參閱本公佈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